
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

医疗机构 第一名称	深圳医小森元气医疗美容门诊部		
法定代表人 (主要负责人)	王宣乾		
拟发布的广告 诊疗科目	医疗美容科：美容外科：美容牙科（牙椅2台）；美容皮肤科/医学检验科；临床体液，血液专业		
广告发布 媒体类别	网络	广告时长（影视、 声音）	0 秒
审查结论	按照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（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、卫生部令第26号，2006年11月10日发布）的有关规定，经审查，同意发布该医疗广告（具体内容和形式以经审查同意的广告成品样件为准）。 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：01253301524		
本审查证明有效期：（自 2025 年 8 月 19 日起，至 2026 年 8 月 18 日止）			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： 粤（B）广[2025]第 08-19-1164 号			

- 注：1、本审查证明原件须与《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》审查原件同时使用方具有效力；
2、本广告审查证明不对网址链接的内容进行审查。（注意事项见背面）
3、网络媒体上发布的内容必须严格遵守《广告法》、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不得违规发布禁止的内容。

（审查机关盖章）

2025 年 8 月 19 日



申请受理号 01253301524

广东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

提交日期: 2025 年 08 月 18

日

医 疗 机 构 情 况	第一名称	深圳医小森元气医疗美容门诊部		
	地 址	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大冲社区深南大道 9676 号大冲商务中心 (一期) 2 栋 3 号楼 1198		
	机构类别	医疗美容门诊部	执业许可证登记号	MAEBC09Y-34403051 5D1542
	法定代表人 (主要负责人)	王宣乾		
拟发布媒体类别		☐ 影视 ☐ 广播 ☐ 报纸 ☐ 期刊 ☐ 户外 ☐ 印刷品 ☒ 网络 ☐ 其它-----		
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: http://dpurl.cn/YlvN5zgz				
深圳医小森元气医疗美容门诊部 营业时间 — 周一至周日 AM 10:00 - PM 9:00 预约方式 — 请提前1-3天预约 (电话/微信) 地址: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大冲社区深南大道9676号 大冲商务中心(一期)2栋3号楼1198				
(医疗机构盖章)		(审查机关盖章)		

- 注: 1、电视、广播广告应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。
2、平面广告提供小样, 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。
3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位置、形式。
4、申请审查时需提交本文书一式 2 份, 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。
5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《医疗广告审查证明》一并作为审定凭证。